

柞水县财政局文件

柞财办农发〔2024〕22号

柞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直达）的通知

县发改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交通局、人社局：

根据商洛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商财办农〔2023〕118号）文件精神，经县政府同意，现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直达）11339万元，具体用途，政府预算收支科目、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1）。请按照绩效目标，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按照《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农〔2021〕30号）和《过渡期脱贫县统筹整合

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实施细则》(陕财办农〔2021〕38号)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陕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陕财办农〔2022〕68号)等要求,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

三、此次下达的衔接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直达资金严格执行支付到最终收款人(包括商品、劳务、工程供应商或用款单位等),形成实际支出。具体要求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财政直达资金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预函(2023)20号文件行。

附件: 1.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直达)分配表

2.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直达)绩效目标表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 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农业农村股, 监督评价股。

柞水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月2日印发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资金任务性质	序号	单位	金额 (万元)	资金用途	政府预算收支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以工代赈任务	1	柞水县发改局	510	以工代赈项目（新修河堤）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柞水县发改局	480	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	21305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小计	990						
	2	柞水县乡村振兴局	420.8	小额信贷贴息、雨露计划、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公共服务岗位	21305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97.2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50799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小计	1311	小型公益型基础设施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5429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任务	3	柞水县农业农村局	425	产业奖补、公益岗	21305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1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50799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小计	764	乡村振兴示范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4		柞水县交通运输局	100	技能培训	21305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小计	4470					
		柞水县交通运输局	300	西部食用菌交易中心（柞水木耳交易中心）桥梁建设项目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5	柞水县人社局	300		21305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					
		小计	150		跨省就业脱贫劳动力交通补助，脱贫劳动力和监测帮扶对象技能培训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15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任务		务合计	10829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总计			11339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以工代赈任务)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绩效目标表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王小建13991456331
主管部门	柞水县发改局		实施期限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0	
	其中:财政拨款		510	
	其他资金		0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带动当地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 重点是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和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 目标2: 改善农村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提升群众就业技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工代赈任务项目	2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限	≤30日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务工收入(发放劳务报酬)	≥16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劳务报酬资金占比不低于	≥30%
			脱贫地区生产生活和发展条件改善程度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任务)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徐梁09144323370	
主管部门	柞水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期限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829		
	其中: 财政拨款		1082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镇(办)		9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		≥6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限	
			年度预算执行率		≥9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已脱贫地区低收入人口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已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明显改善
			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质量		巩固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		≥90%